

重要提示

倘閣下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CSG SMART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的[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須於[編纂]時以港元繳足，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元

[編纂]：[編纂]

聯席保薦人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八「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可供展示文件」所列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期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以協議方式釐定。[編纂]預期為[編纂]或前後(香港時間)，且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編纂]中午12時正(香港時間)。
[編纂]將不高於每股[編纂][編纂]，而目前預期不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
[編纂]的申請人須於[編纂]時(視乎[編纂]渠道而定)支付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的最高[編纂]，連同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倘發售價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倘[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基於任何理由而未能於[編纂]中午12時正或之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包括[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在我們同意的情况下，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調減根據[編纂]提呈[編纂]的[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至低於本文件所述者。在此情況下，調減[編纂]項下提呈[編纂]的[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的通知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但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編纂][編纂]截止日期上午在本公司網站www.csg.com.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我們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公佈安排詳情。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的架構」一節。

若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項下的責任。該等情況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編纂]」。

[編纂]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於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或代表美籍人士或為美籍人士利益而[編纂]、出售、質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及適用美國州證券法登記規定獲豁免或不受美國證券法及適用美國州證券法登記規定所規限的交易除外。[編纂]根據S規例於美國境外通過離岸交易向非美籍人士提呈[編纂]及出售。

[編纂]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